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就业创业

【概况】 2015年,上城区落实各项就业政策,加大就业帮扶力度。全年新增就业3.29万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73万人,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3815人。接受创业教育培训3192人,培训对象包括军队即将退役士兵、失业人员、创业人员、在岗农民工等。组织技能竞赛6次,参加赛前训练3091人,带动岗位练兵1万余人。全区享受居家就业社保补贴6491人,发放社保补贴1405.44万元;1.12万人次灵活就业人员获社保补贴4147.45万元,216人次自谋职业人员获社保补贴69.42万元;企业录用就业困难人员2214人,获用工补贴1784.74万元。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1124人,其中市级公益性岗位安置1113人,市级财政补贴2864.86万元、区级补贴775.6万元;区级公益性岗位安置11人次,补贴21.4万元。区级物业公司安置1103人次,补贴121.33万元。

6月18日,清波街道举办第二期创业培训进军营活动 (区人力社保局 供稿)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 2015年,区人力社保局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工作等专项检查5次,监察用人单位632个次,涉及劳动者2.15万人次;行政处罚违法用人单位9个,罚款5.13万元;全年书面审查用人单位9314个。元旦、春节期间,集中应对建筑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协调处理规模性欠薪事件10起,涉及农民工1100余人、欠薪2200余万元。全年受理欠薪投诉案件382起,涉及务工人员596人,为其讨回薪资160余万元;处理"110联动"案件265起。开展"双爱"(企业关爱员工、员工热爱企业)活动,在辖区6个街道召开联席会议,与用人单位面对面交流,发放宣传资料470余份,进一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建设。

【规范劳动争议仲裁】 2015年,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受理仲裁案件358起,审理结案334起,结案率93.3%。其中裁决结案98起,调解解决236起,调解率70.7%。受理集体劳动争议案件3起。受理的案件均为用人单位侵犯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仲裁部门裁决用人单位为劳动者补缴社会保险450.84万元。健全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机构,招聘2名兼职仲裁员参加办案,进一步完善网上办案制度,对应立案

的案件,均据实录入信息。

【企业规范用工工作培训】 6 月 18 日，上城区组织企业规范用工工作培训,70 个单位近 100 名企业负责人参加。培训中针对企业不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随意加班加点、欠薪欠保等 10 个方面问题，具体讲解有关劳动法律法规。为方便企业咨询,培训机构公布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的咨询电话。培训起到指导企业依法用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作用。

6 月 18 日,区人力社保局组织企业规范用工法律培训（区人力社保局　供稿）

【推进大学生就业创业】 2015 年,上城区采用“民营出资、政府扶持、市场运作”的模式,不断扩大大学生创业园的发展规模。推进以“LOMO 创意谷”为主,以凤凰公社、凤凰御园、锦绣工坊、“风铃 499”创意园等民营创业园区为辅的“一园多点”创业平台建设。组织 5 个大学生创业企业参加第四届中国杭州大学生创业大赛,2 个企业分别获市创业大赛二、三等奖。建立“上城大创 QQ 群”,为创业者提供信息资讯交流平台。发挥大学生创业带动就业和上城人才网平台的作用，全年全区新增大学生创业企业 49 个,带动大学生就业 210 余人。

【专项就业服务活动】 2015 年，上城区组织开展“就业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333 就业服务月”“民营企业招聘周”“残疾人就业服务周”“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 等专项就业服务活动,实现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3500 人。建立未就业毕业生信息库,对所有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提供系列化就业服务。全区实名登记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188 人,其中应届毕业生 64 人。提供职业指导及就业推荐 280 余次,组织 20 余人参加技能培训、61 人参加创业培训。对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实行“一对一”帮扶,实现就业兜底安置。帮助 28 名就业援助对象实现就业创业。

【行政许可审批】 2015 年，区人力社保局受理企业申请实行特殊工时制审批件 159 件，全部做出行政许可审批。其中,申请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企业 141 个、不定时工时制企业 53 个,同一企业同时申请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和不定时工作制的 35 个,涉及综合计算工时制职工 12854 人、不定时工时制职工 2287 人。全年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419 起,全部依法做出决定。新批准 4 个单位的聘请外国专家资格许可、14 个聘请外国文教专家单位的年检。为 30 名新聘请外国文教专家办理来华工作许可审批,为 50 余名专家办理专家证新办、延期等事项。

【行政执法案卷查评】 2015 年，区人力社保局根据市有关部门关于行政执法案卷查评工作的要求,向组织查评的部门报送行政许可案卷目录 173 件、行政处罚案卷目录 7 件、工伤案卷目录 39 件、行政给付案卷目录 1155 件、退休审批案卷目录 165 件。对查评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提出整改意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查评，旨在提高行政执法案件办理质量,提升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水平。

社会保险

【概况】 2015 年，上城区以民营企业从业人员、外来务工人员为重点,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区新增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5686 人、工伤保险 6920 人、生育保险 5356 人,新增社会保险开户933 个。一次性支付养老金 75 人,办理企业退休 604 人、个体户

退休 1593 人。支付生育保险金 2049 人。异地基金转移 3489 人。个体工商户参保 408 户，个人参保 1442 人。在主城区率先完成全民参保登记工作，全区调查登记录入信息数据 2.4 万人，入户登记完成率 100%。优化办事流程，整合关联业务，养老医疗保险业务实现“一表申请、一窗受理、并联审批、一份证照”，在主城区率先推出“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

【社会保险权益互查互认】 12 月起，主城区与萧山区、余杭区、富阳区(简称四地)实行社会保险权益互查互认。四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照统一互查互认规则，通过互查互认信息库，由当事人提出权益互认申请，转入地社保经办机构根据转出地提供的信息，直接办理关系转入和接续手续，实现四地社保业务经办一体化，方便群众办事。

【医疗保险基金审计】 5 月，上城区配合上级医保部门对全区医保业务进行内部审计，审计内容包括 2014 年以来医疗费用报销和医疗保险基金管理等情况，审计结果达到上级标准。通过审计，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有效保障医保资金的合理使用。

【退休人员管理】 2015 年，上城区纳入社会化管理的退休人员 8.8 万人。区人力社保局切实做好退休人员慰问帮扶工作，开展送温暖、大病医疗救助等活动，慰问退休人员 24.23 万人次，发放慰问金 2.26 亿元；救助因病、因丧、因残生活困难退休人员 1.67 万人次，发放救助金 348.12 万元。组织退休人员参观游览，举办趣味运动会、包粽子大赛、文艺会演等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生活。全年参与各类活动的退休人员 4.6 万人次。 (肖　波)

社会救助

【概况】 2015 年，上城区以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浙江省社会救助条例》为契机，以推进“救急难”试点工作为抓手，严格落实各项救助政策，全面提升全区社会救助工作水平。至年末，全区有持证困难家庭 1609 户、2136 人，占常住人口总数的 0.7%。其中低保 1020 户、1286 人，残保 302 户、305 人，市、区两级困难户 287 户、545 人。全年发放低保金 659.09 万元，残保金 500.3 万元，困难家庭各类补贴及物价补贴 382.34 万元，低保金全年平均补差 566.72 元。

全年市、区两级救助困难家庭 49635 户次、75345 人次，发放各类救助金 2665.17 万元。其中：市级临时救助 332 户、518 人，金额 188.94 万元；区级临时救助 26 户、45 人，金额 29.89 万元；区级慈善医疗救助 96 户、145 人，金额 49.59 万元；区级社险补缴帮扶 23 人，金额 54.15 万元；区级安居工程救助 37 户，金额 19.64 万元；计划生育公益金救助 58 户、96 人，金额 50 万元；第十五次“春风行动”送温暖及送清凉救助 3288 户次、4464 人次，金额 604.27 万元。全区核对和认定低收入家庭 3900 户次，其中申请享受保障性住房家庭 476 户。

【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提高】 2015 年，上城区以“减少灾害风险、建设安全城市”为主题，深入开展防灾减灾系列活动，深化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不断提升社区面对灾情和险情快速避险的应急处置能力。小营街道茅廊巷社区被国家减灾委员会、民政部命名为 2015 年度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至年末，上城区有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9 个、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1 个。

【推进“救急难”工作】 2015 年，上城区采取各种措施推进“救急难”工作。健全“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建立主动发现月报制度，对急难对象从情况发现到问题解决进行信息追踪，确保急难对象及时发现、及时救助。健全“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依托各街道、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设置“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窗口，集中受理救助申请并明确部门职责及办理流程、时限和要求，建立解决急难问题的“绿色通道”，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健全“救急难”协调机制。建立区级社会救助联席会议制度，强化部门间的协作配合，落实各单位职责分工，合力解决“救急难”工作面临的新问题。印发《上城区“救急难”工作实施办法》，明确“先救急、后解难”的工作思路，进一步扩大受助对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急难对象

的心理慰藉和疏导服务。

【最低生活保障】 5月,上城区制定关于最低生活保障民主评议办法和关于完善持证困难家庭若干管理的制度,加强经济状况核对,进一步规范低保、困难家庭管理。完善社会救助机制,废除不合理的救助政策,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救助范围,着力提高低保比例,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流浪乞讨救助管理】 2015年,区民政局印发《上城区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年度要点》《上城区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绩效评价办法》,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对救助管理实施量化考核,并与各成员单位年终目标考核挂钩,凝聚各部门救助管理工作的合力。出台《上城区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经费保障办法》,以救助人员的数量、打击违法犯罪立案数量、清除露宿点数量和破解热难点问题的数量为依据,将经费保障予以量化。开展“夏季送清凉”活动,设立流浪乞讨人员临时避暑点22处,发放食品17箱、饮用水20箱、仁丹112份、藿香正气水156份。开展“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组织近50名工作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设立18个临时避寒安置点,购置5万余元御寒用品,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安全过冬。

(沈 洁)

社会福利事业

【福利彩票发行】 2015年,上城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发行福利彩票8347万元。其中,视频游戏彩票发行额6995万元、“刮刮乐”即开型彩票发行额551万元、电脑彩票发行额800万元,电脑彩票发行额比上年增长6.4%。全年募集公益金461万元,发行费收入406万元。“中福在线”视频彩票在全省销售大厅排名第六位、全国销售大厅排名第八位。“中福在线”解放路销售厅获省级优秀电脑彩票投注站、省级优秀刮刮乐中心站等称号。

【第十五次“春风行动”】 3月,上城区开展第十五次“春风行动”,累计募集社会资金590.1万元。向困难家庭发放助困、助医、助学反哺、应急等各类慈善救助金251.48万元,惠及1785人次。“春风行动”成为上城区帮扶救助困难群众的品牌工程。上城区慈善总会被评为2015年度市级成长型十佳社会组织。

【拓展慈善救助范围】 2015年,上城区创新募捐载体,做好各项捐赠工作。区慈善总会把“春风行动”募集的部分救助资金返还给各街道慈善分会,使各分会及时向辖区困难家庭提供救助。做好各类定项项目捐赠,捐赠总金额84.79万元,其中“爱在那曲”公益专项捐赠22.2万元。“爱心公益跑”基金会向建德市留守儿童捐赠1.92万元,向杭州市杨绫子学校提供校舍改造资金300万元。 (沈 洁)

人力资源管理

【概况】 2015年,上城区人才人事综合服务中心承担1200个区属企业的人才引进、人事关系接转、档案管理、户口挂靠、流动党员管理和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等工作。全区政府部门阳光考录公务员35人。指导和监督教育、卫生系统下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全年录用事业单位人员32人(不含区卫生、教育系统)。对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社保缴费、公积金缴纳、假期待遇等进行规范。推动各单位建立公务员平时考核机制,并开发“日志式”公务员考核系统,公务员网上考核率80%以上。全年完成各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申报)600余人。

【人才培养与服务】 上城区以引进、培育高端人才为重点,积极打造人才高地。对2015年申报的“1211”项目进行评审,9个项目全部通过,拟资助扶持资金1500万元。3个项目通过杭州市“115”引进外国智力项目评审,3人参加国家 评审,全区入选杭州市全球“521” 1人,入选省 2人。引进海外留学人员100余人;引进外国专家项目3个,参与项目专家50余人次。推选省新世纪“151”人才6人,批准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3个,并组织设站单位参加北京、成都等地高校博士后招聘会。完成43名市新世纪“131”中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年度考评,做好区“128”人才提升工程后续跟进工作。

资料 **区“1211”项目**:上城区从2011年开始,人才引进工作重点向高新技术产业、金融及其衍生行业、文化及文化创意产业、现代服务业倾斜,计划用5年时间,引进和培养带项目、带技术的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10个;力争引进和培养海内外领军型人才20名,其中符合国家、浙江省及杭州市“521”计划条件的5名左右;引进留学人员创业企业10个,海外留学人才100人。

全球“521”:杭州市从2010年开始,计划用5年时间,面向全球引进20个以上海外优秀创业创新团队,100名以上带着重大项目、带领关键技术、带动新兴学科的海外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

市“115”引进外国智力项目:杭州市从2011年开始,计划用5年时间,引进高端外国专家100人,实施引进国外智力项目1000个,聘请各类外国专家5万人次。

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浙江省计划到2020年,每5年一轮,每轮培养100名左右能跟踪国际科技前沿、引领本学科和产业发展、进入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序列的第一层次领军人才;500名左右具有较高学术技术造诣、能支撑省学科建设、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在省内外同行中拥有较高知名度的第二层次学术技术带头人;1000名左右在各学科、产业领域发挥骨干作用,得到省内外同行认可,富有发展潜力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市新世纪“131”中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十二五”期间,杭州市按3个层次选拔和培养1400名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期为5年。第一层次选拔和培养100名能跟踪国际、国内科技前沿,引领本学科产业发展,进入省“151”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的学术技术带头人。第二层次选拔和培养300名具有较高学术技术造诣,能支撑全市学科建设、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的后备学术技术带头人。第三层次选拔和培养1000名优秀专业技术骨干。

区“128”人才提升工程:“十二五”期间,上城区按3个层次选拔和培养110名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其中,第一层次:10名能跟踪国际、国内科技前沿,引领本学科产业发展,能进入市“131”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的学术技术带头人;第二层次:20名能进入市“131”第三层次、具有较高学术技术造诣,能支撑全区学科建设、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的后备学术技术带头人;第三层次:80名在各自领域成绩显著,起骨干核心作用的优秀专业技术骨干。

【中高端人才政策完善】 2015年,上城区深入实施“人才新政27条”,加强政策宣传、人才摸底、人才申报指导、人才认定和服务保障等工作。开展“走企访才”和进街道、下社区、入园区“送服务、送政策、送信息”等活动,为引进高端人才打好基础。全年区人力社保局会同区委组织部、区住房和城建局、区发改经信局、区商务局等部门,认定顶尖人才、领军人才等中高端人才55人,审核有关单位为中高端人才报送购房和租房申请材料13份。

【人才公共服务网作用发挥】 2015年,区人才人事综合服务中心通过网络宣传和信息平台,发布辖区企事业单位招贤纳才公告,鼓励和吸引海内外领军型人才到上城区创业创新。组织企事业单位参加2015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项目合作大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中介机构达成合作意向项目20个,现场签订合作项目5个。全年接收人才人事档案1386份,其中引进硕士及以上学历人才95人、本科学历人才957人。全年组织60余个次企业参加春、秋季毕业生招聘会、九校联盟招聘会、西博会人才交流大会等人才招聘会,推出就业岗位2200余个。

【流动人员党组织建设】 2015年,区人力社保局党委下设流动人员党支部4个,有流动人员党员59人。区人才人事综合服务中心通过建立“党员活动日”“网上支部园地”“流动党员之家QQ群”等载体,开展流动人员党员活动。党员活动包括组织观看电教片、举办茶话会、开展党员在线交流和评议等。根据流动党员的生活规律,利用晚上和双休日等业余时间组织主题学习和组织生活。 (肖 波)